证券代码:000065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公告编号:2014-016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现就本次公告的相关内容补充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2015年3月20日,北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国际"或"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万邦物流")在北京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以下简称"代理协议"),北方国际委托北方万邦物流代理运输公司国际工程项目项下出口货物,包括地铁设备、车辆及备件等的出口订舱、港口操作、报关、海运、空运及内陆转运至项目现场仓库等相关运输代理事宜。运输代理费用约为760万元人民币。

2. 北方万邦物流是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是北方国际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项关联交易无须获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交易的定价政策

通过向北方万邦物流等三家物流公司进行市场询价,公司比较了三家物流公司的报价,综合考虑价格、信用、能力、安全性等因素,并进行竞争性谈判,最终确定北方万邦物流为本次交易的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公司。

2、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运输代理费用由海运费用和空运费用组成。

(1)海运费用组成:

①中国港口所有费用(含仓储、THC、港杂、订舱费、报关费、报检费、海关商检验货费等);

②中国港口至项目所在地港口的海运费(保险费除外)。

③项目所在地港口至项目现场的所有费用,包括:A、在项目所在地港口的接货、卸货费;办理项目所在地港口的转运手续费;项目所在地港口的各种港口杂费;B、从项目所在地港口到项目现场的内陆段卡车运输费(项目现场车板交货);C、货到现场后空箱返箱费;D、项目所在地港口至项目现场的过路费;E、议付单据出单费。

(2)空运费用组成:

①空运费、空港操作费、内陆转运费、报关费及北方万邦物流服务费用。

②上述费用的计算,严格以提单、运单记载的货物尺寸及重量为基础。且如遇到特殊情况,如当地政府出台新的收费法规等,北方万邦物流需要向公司出具有效、合格的证明文件,按照实际发生的额外支出,向公司收取。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

2、协议签署日期:2014年 3月20日

3、协议金额:运输代理费用为760万元人民币。

4、交易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公司的义务和责任

①发运通知

公司应在每批货物发运开船日15天前,以书面形式向北方万邦物流提供该批货物发运计划。如若发运日期或卸货港等信息有变化,公司应于开航日7天前通知北方万邦物流。

②装箱安排

公司应保证按照装箱计划的时间备妥货物,运至北方万邦物流指定的港口仓库,并及时安排人员进行监装,以保证北方万邦物流有充足的装箱、集港和报关的时间。

③运费支付

公司应保证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及时支付海运费和相关费用,不拖欠运费。由于公司逾期支付运费和相关费用而给北方万邦物流造成的利息和汇率损失由公司承担。

(2)北方万邦物流义务和责任

①订舱、调箱、装箱和安排拖箱

北方万邦物流保证按照发运计划表中的规定,取得足够的舱位。因承运人原因未能按发运计划订舱造成的港口和仓库相关费用由承运人承担。北方万邦物流负责按时将船公司的集装箱调到指定港口仓库或设备制造厂,并以安全和最快捷的方式装箱,装箱完毕后及时办理集港,并保证所有货物按照信用证要求置于甲板下(集装箱除外)。

②单据制作和海关申报

北方万邦物流需根据公司提供准确无误的装箱明细表和报关所需的相关文件,制作报关单,装箱单,发票等相关的报关单据和议付单据,并经公司确认后进行报关和出单工作;北方万邦物流负责在每航次截关前二天完成商检换证/单和报关工作,如遇商检、海关验货,承运人应进行必要的解释和通融,以保证项目物资按时出运。

③单据返还

北方万邦物流负责根据信用证要求于货物发运之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多式联运提单、运费发票(议付用)及船证明,并在开船后30天左右返回自中国出口产品的核销退税单据。

5、费用结算与支付:

每批货物从中国港口运抵项目现场所发生的费用按本协议确定的运价结算。每批货物运抵项目现场后,公司在收到北方万邦物流提供的该批货物运费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21个工作日内,将该批货物运费支付至北方万邦物流指定银行帐号。

6、协议有效期:

协议有效期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协议项下所有货物发运完毕止。

7、协议的生效:

代理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65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公告编号:2014-017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补充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2015年3月20日,北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国际"或"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万邦物流")在北京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以下简称"代理协议"),北方国际委托北方万邦物流代理运输公司国际工程项目项下出口货物,包括地铁设备、车辆及备件等的出口订舱、港口操作、报关、海运、空运及内陆转运至项目现场仓库等相关运输代理事宜。运输代理费用约为760万元人民币。

2. 北方万邦物流是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是北方国际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项关联交易无须获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对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我们认为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的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的签署、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我们认为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签署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及同业竞争的情形。

三、董事会表决情况

2015年3月20日,本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9名董事成员中,同意6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董事王一彤、李建民、刘三华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获得董事会通过。此项关联交易无须获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1年,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甲7号,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罗德虎。

经营范围:国际流通物流业务。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及万邦航运有限公司(香港)分别持有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51%和49%的股份。

2、关联方关系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北方万邦物流是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北方国际委托北方万邦物流代理运输公司国际工程项目项下出口货物,包括地铁设备、车辆及备件等的出口订舱、港口操作、报关、海运、空运及内陆转运至项目现场仓库等相关运输代理事宜。运输代理费用约为760万元人民币。

六、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交易的定价政策

通过向北方万邦物流等三家物流公司进行市场询价,公司比较了三家物流公司的报价,综合考虑价格、信用、能力、安全性等因素,并进行竞争性谈判,最终确定北方万邦物流为本次交易的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公司。

2、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运输代理费用由海运费用和空运费用组成。

(1)海运费用组成:

①中国港口所有费用(含仓储、THC、港杂、订舱费、报关费、报检费、海关商检验货费等);

②中国港口至项目所在地港口的海运费(保险费除外)。

③项目所在地港口至项目现场的所有费用(A、在项目所在地港口的接货、卸货费;办理项目所在地港口的转运手续费;项目所在地港口的各种港口杂费;B、从项目所在地港口到项目现场的内陆段卡车运输费(项目现场车板交货);C、货到现场后空箱返箱费;D、项目所在地港口至项目现场的过路费;E、议付单据出单费)。

(2)空运费用组成:

①北方万邦物流的、空运费、空港操作费、内陆转运费、报关费及服务费用。

②上述费用的计算,严格以提单、运单记载的货物尺寸及重量为基础。且如遇到特殊情况,如当地政府出台新的收费法规等,北方万邦物流需要向公司出具有效、合格的证明文件,按照实际发生的额外支出,向公司收取。

七、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

2、协议签署日期:2014年 3月20日

3、协议金额:运输代理费用为760万元人民币。

4、交易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公司的义务和责任

①发运通知

公司应在每批货物发运开船日15天前,以书面形式向北方万邦物流提供该批货物发运计划。如若发运日期或卸货港等信息有变化,公司应于开航日7天前通知北方万邦物流。

②装箱安排

公司应保证按照装箱计划的时间备妥货物,运至北方万邦物流指定的港口仓库,并及时安排人员进行监装,以保证北方万邦物流有充足的装箱、集港和报关的时间。

③运费支付

公司应保证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及时支付海运费和相关费用,不拖欠运费。由于公司逾期支付运费和相关费用而给北方万邦物流造成的利息和汇率损失由公司承担。

(2)北方万邦物流义务和责任

①订舱、调箱、装箱和安排拖箱

北方万邦物流保证按照发运计划表中的规定,取得足够的舱位。因承运人原因未能按发运计划订舱造成的港口和仓库相关费用由承运人承担。北方万邦物流负责按时将船公司的集装箱调到指定港口仓库或设备制造厂,并以安全和最快捷的方式装箱,装箱完毕后及时办理集港,并保证所有货物按照信用证要求置于甲板下(集装箱除外)。

②单据制作和海关申报

北方万邦物流需根据公司提供准确无误的装箱明细表和报关所需的相关文件,制作报关单,装箱单,发票等相关的报关单据和议付单据,并经公司确认后进行报关和出单工作;北方万邦物流负责在每航次截关前二天完成商检换证/单和报关工作,如遇商检、海关验货,承运人应进行必要的解释和通融,以保证项目物资按时出运。

③单据返还

北方万邦物流负责根据信用证要求于货物发运之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多式联运提单、运费发票(议付用)及船证明,并在开船后30天左右返回自中国出口产品的核销退税单据。

5、费用结算与支付:

每批货物从中国港口运抵项目现场所发生的费用按本协议确定的运价结算。每批货物运抵项目现场后,公司在收到北方万邦物流提供的该批货物运费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21个工作日内,将该批货物运费支付至北方万邦物流指定银行帐号。

6、协议有效期:

协议有效期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协议项下所有货物发运完毕止。

7、协议的生效:

代理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及北方国际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八、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的,协议签署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形成影响。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07.64万元人民币。

十、备查文件

1、《出口货物海运代理协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决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15-025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叶开泰公司)分别收到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继续认定公司及叶开泰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证书编号为GR201442000325,证书有效期三年;叶开泰公司的证书编号为GR201442000093,证书有效期三年。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 2015-03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5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2月13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2月14日发布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2月5日发布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补充版2)》。

2015年3月24日,公司完成2015年度第二期次级债券发行。本期债券全称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债券简称为"15招商02",债券代码为"123227",发行规模为100亿元,票面利率为5.58%,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15-006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证书号2014-J-210-0-01-D14),我公司参与的"超深水半潜式钻井平台研发与应用"项目获得了2014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奖励等级为特等。本次获奖是对公司科研水平和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1992 股票简称:金隅股份 编号:临2015-009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9日起停牌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3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聘请中介机构进驻公司开展相关工作,非公开发行方案仍在筹划中,公司将于近日确定并披露相关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15
债券代码:122073 债券简称:11云维债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18日起停牌;经与相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1月5日,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5 年1月5日起连续停牌;因涉及的相关资产规模大、范围广、程序复杂,工作量大,2015年3月5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5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1个月。

截止目前,独立财务顾问、资产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已基本完成,审计、评估、法律等方面的工作在进行当中。在重组准备工作推进过程中发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范围拟置入的煤矿资产中,存在诸多证照需要审批及变更的事项,需要提交有权机关审核的资料繁多,审批程序较为复杂,所需时间较长,经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后,认为完成该等审批和变更事项所需时间很可能超出预期。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研究和论证解决思路或替代方案,包括对原拟订的交易结构及重组方案进程进行调整的可能性。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6日

股票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上海新梅 编号:临2015-016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于2014年1月31日发布《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现再次就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预计公司2014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201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临2015-005号)。

二、如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26 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5-023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149天"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成立日为2014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日为2015年3月25日,预计年化收益率为4.70%。上述内容请见刊登在2014年10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8)。

该笔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2015年3月25日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1,918,630.14元。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5-024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 年6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期分批通过商业银行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累计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期限为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6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8)。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2015年3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公司出资10,000.00万元购买该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下简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理财产品。

2、理财产品认购金额:10,000.00万元人民币。

3、理财产品期限:89天。

4、理财产品成立日:2015年03月26日。

5、理财产品到期日:2015年06月23日。

6、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7、预期年化收益率:5.20%

8、收益计算方法:理财产品收益=理财本金×投资收益率(年率)×实际投入天数/365

9、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交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10、提前终止权:除协议另有约定外,银行、公司均无权提前终止该理财计划。

1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2、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13、产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会涉及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导致理财产品实际理财收益的波动。如遇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调整。

(2)信用风险: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如宣告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产生影响。

(3)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客户的流动性需求。

(4)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5)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交通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上述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乃至为零。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会同审计部的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成立日	到期日	投资期限	投资收益
2014-07-16	2014-042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5	2014 年7月15日	2015年6月19日	339天	未到期
2014-07-18	2014-044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0	2014 年7月18日	2015年6月19日	336天	未到期
2014-07-23	2014-04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5.00	2014 年7月23日	可在工作日实时赎回	可在工作日实时赎回	124.48
2014-07-23	2014-046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30	2014 年7月22日	2015年6月4日	317天	未到期
2014-07-23	2014-04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4年7月23日	2014 年10月23日	92天	126.03
2014-10-25	2014-05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4.70	2014 年10月27日	2015年3月25日	149天	191.86
合 计		——	45,000	——	——	——	——	——	442.37

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在董事会的审核权限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总金额共计2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73%。

2、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成立日	到期日	投资期限	投资收益
2014-07-16	2014-04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60	2014年4月24日	2014年7月28日	95天	58.30
2014-07-16	2014-042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10	2014 年7月14日	2015年1月30日	200天	83.84
合 计		——	7,000	——	——	——	——	——	142.14

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

五、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集合理财计划协议书及产品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春晖 公告编号:2015-033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披露了《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22),于2015年3月1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5-030)。由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9日做出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召集人)提议于2015年3月31日下午2:30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3月30日-2015年3月3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30日下午15:00至2015年3月3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25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开平市长沙港口路10号19幢公司大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与会议方式: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序号	审议事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否
2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否
3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否
4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否
5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否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银行总授信额度的议案	否
7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是
8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以特别决议逐项审议
8.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是
8.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是
8.3	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是
8.4	认购方式	是
8.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是
8.6	发行数量	是
8.7	限售期	是
8.8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是
8.9	上市地点	是
8.10	募集资金数额和用途	是
8.1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是
9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是
10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是
11	公司与广州市鸿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12	公司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13	公司与义乌上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14	公司与苏州上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15	公司与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16	公司与其他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是
17	关于签署《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与Tong Dai Group Limited之股权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18	关于签署《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与Tong Dai Group Limited与宣瑞国与Ascendent Rail-tech (Cayman) Limited与Tong Dai Control(Hong Kong)Limited股权收购协议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是
19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评估结论的合理性等事项的议案	是
2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是
21	关于签署《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与Tong Dai Group Limited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22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23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否
24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否
25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否
26	关于制定《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是
27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否
28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否
2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否

上述第8、9、10、11、12、13、14、15、16、17、18、21、22、29项议案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议案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五会议、第六次会议、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2月16日、3月10日、3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对象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截至2015年3月25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三)公司保荐机构指定的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标准格式见附件1)。

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二)登记时间:2015年3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未在上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亦可参加公司股东大会。

(三)登记地址: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五)会议联系人:关卓文、周旭明

(六)联系电话:0750-2276949 联系传真:0750-2276959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360976;投票简称:春晖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976;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00
议案2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4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2015年度银行总授信额度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8.00
议案8子议案	1